

國立高雄師範大學特殊教育中心徵教育部專案助理 1 名

1. 徵聘名額：教育部專案助理 1 名
2. 應徵日期：**即日起至 115 年 4 月 16 日止。**
3. 工作地點：國立高雄師範大學特殊教育中心。
4. 工作日期：預計聘用日期於 115 年 5 月 1 日起，一年一聘(俟後之聘期依計畫通過情形及聘任單位工作考核結果而定)。
5. 計薪方式：依本校教育部計畫專任助理薪資標準表碩士級第一年薪資起聘：37,000 元；學士級第一年薪資起聘：32,000 元。
6. 聘用條件：
 - 特教、心理、教育等相關系所畢業者為佳。
 - 曾承辦教育部、科技部計畫者或具學校行政工作經驗者優先考慮。
 - 熟悉公文書寫、電腦文書軟體操作（Word、Excel、PowerPoint）等能力。
 - 具溝通協調及獨立作業能力、口條清晰、細心負責、有服務熱忱，無不良嗜好。
 - 需配合例假日研習或會議加班。
7. 工作內容：
 - 執行教育部委辦「大專校院情緒行為障礙與自閉症個案輔導暨諮詢」專案計畫業務（網站：<https://ksped.nknu.edu.tw/ebd-asd/>）。
 - 負責聯繫與協調本中心與校內外相關部會單位之行政事務。
 - 處理計畫經費核銷及成果報告等。
 - 其他主管交辦事項。
8. 應備文件：
 - 履歷表(請附上近照乙張及連絡方式)。
 - 自傳。
 - 學歷證明文件、經歷證明及相關證照。
 - 工作經歷、相關佐證文件。
 - 高師大應徵者個人資料蒐集暨個人資料申請調閱同意書。
(<https://reurl.cc/RL45zn>)

9. 應徵方式：請將上述資料以電子郵件方式寄至 mood@mail.nknu.edu.tw，
電子郵件標題請註明「應徵特教中心情閉專案助理_姓名」。
10. 甄選方式：初審為書面審查，初審條件合格者將另以電話通知面試，
面試時間預定為 4/20(一)下午，敬請預留時間。經審查條件不合格者，
恕不退件，亦不函覆。面試結果三天內通知錄取(未錄取人員，恕不另
行通知)，應徵人員如不符本中心所需，本中心得斟酌情況錄取從缺。
11. 聯絡人：李小姐 電話：07-7172930 轉 1630